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桂榕
電話：24301505#511
電子信箱：tree2062004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東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090242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補充規定、經費申請表及學生名冊共3份電子檔
(376570000A_1090242991A00_ATTCH9.pdf、
376570000A_1090242991A00_ATTCH10.xlsx、
376570000A_1090242991A00_ATTCH11.doc)

主旨：檢送109學年度第1學期「基隆市辦理軍公教遺族及傷殘榮
軍子女就學費用優待補充規定」申請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基隆市辦理軍公教遺族及傷殘榮軍子女就學費用優
待補充規定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優惠補助資訊如下：

(一)注意事項：申請人若係一次領取撫卹金或逾撫恤期限，
依補充規定不予核給補助。

(二)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109年9月22日（星期二）前，檢具
通過貴校審核學生之相關文件，免備文。

(三)申請文件：

1、新申請者：需檢附相關資料（詳如附表二）。核定在
案者於畢業或離校前，不必每年檢證審查。

2、請貴校彙整「優待名冊」、「印領清冊」（詳如附表
三、四）、「軍公教遺族-經費申請表」、學生名冊等



相關文件，交至承辦人。

(四)請將「學生名冊」電子檔寄至tree2062004@gmail.com信箱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特教科陳桂榕老師，電話：24301505#511。

四、俟經費核准後將另案函知請款事宜。檢附「基隆市辦理軍公教遺族及傷殘榮軍子女就學費用優待補充規定」、「軍公教遺族-經費申請表」及「基隆市軍公教遺族-附表」、學生名冊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